

证券代码：301216

证券简称：万凯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25

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吕恩君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十

节 财务报告”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已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健全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。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完整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2024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，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本次会议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该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在授信期限内，额度可循环使用。以上申请的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承兑汇票、贴现、信用证、保函、代付、保理等。同时，为确保上述综合授信额度顺利取得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产为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，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或房产所有权抵押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被担保方为下属控股子公司，资信状况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，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

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以及《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本次会议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及《关于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公告》及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,3票回避。

本议案涉及全部监事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并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0日